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113 年 12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雄分院嬌人字第 1132101977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3 年公開甄選法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 113 年第 10 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取 3 名：宋○篁、王○遠、郭○佃。

二、備取 6 名：陳○宇、曾○淼、許○如、吳○家、江○賢、鍾○揚。

三、備取人員候用期間為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 5 個月。

四、錄取人員聯絡地址、電話及手機如有更改，請主動電告本院人事室（07-5523621 分機 551 巫小姐）。

院長簡色嬌